

投保须知及声明

【基本信息】

- 1) **条款适用:** 本产品适用条款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能卫士”家庭综合保险条款》(注册号: H00001431912017052435531), 《“全能卫士”家庭综合保险附加室内盗抢保险条款》(注册号: H00001431922017052435541), 《“全能卫士”家庭综合保险附加管道爆裂保险条款》(注册号: H00001431922017052435551), 《“全能卫士”家庭综合保险附加搬家费用保险条款》(注册号: H0000143192201705243564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账户资金损失保险条款》(注册号: H00001432112016121354851)。
- 2) **保险公司分支机构:** 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重庆市、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河北省、山西省、山东省、安徽省、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江西省、广东省、海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云南省、贵州省、四川省、陕西省、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如您在我司未设分公司的地区购买的, 不影响您的理赔, 但后续需亲临柜面办理的相关服务可能会受到影响。
- 3) **保单形式:** 网上投保为你提供电子保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九条规定, 数据电文是合法的合同表现形式, 电子保单与纸质保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发票形式:** 本产品提供电子发票, 电子发票效力等同于纸质发票, 报销可将电子发票打印后直接报销。若您须开具纸质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 保险公司另提供快递服务, 该项服务所产生的快递费, 在签收邮件时由您自行承担。发票抬头默认为投保人。
- 5) **偿付能力告知:** 太平洋产险最近季度偿付能力符合监管要求, 详情请参见我司官网 (<http://property.cpic.com.cn/>) 公开信息披露。
- 6) **风险综合评价:** 太平洋产险风险管理能力评估结果位居行业前列, 详情请参见我司官网 (<http://property.cpic.com.cn/>) 公开信息披露。
- 7) **客户服务及投诉方式:** 本产品保险服务申请及投诉均可拨打全国统一客服电话 95500, 并根据语音提示操作; 在线客服可关注“太平洋产险”微信公众号>“我的”>我的客服>根据提示回复。

【产品说明】

- 1) **产品名称:** **全能保家财险**

- 2) **投保人:** 本产品投保人为年满 18 周岁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且对被保险人具有可保利益的自然人。外籍人士购买需满足投保前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累计居住满 183 天及以上。
- 3) **被保险人:** 本产品的被保险人年龄须为出生满 30 天（含）-80 周岁（含）。
- 4) **受益人:** 本保险合同的身故受益人为法定受益人, 其他保险责任的受益人为被保险人本人;
- 5) **缴费方式:** 本保险产品为年缴方式（一次性付款）。
- 6) **购买份数:** 每位被保险人仅限投保一份, 多投无效。
- 7) **保险期限:** 本产品的保险期间为 1 年, 保单生效时间最早为网上投保成功并缴纳保费后的第 7 天零时。
- 8) **犹豫期:** 本产品无犹豫期, 请慎重选择投保。
- 9) **续保:** 本产品为不保证续保产品。本产品保险期间为一年。保险期间届满, 投保人需要重新向保险公司申请投保本产品, 并经保险人同意, 交纳保险费, 获得新的保险合同。
- 10) **特别约定:**
 - 1、同一保险期限内, 本产品同一房屋标的限投一份, 多投无效;
 - 2、保单生效时间最早为投保成功并缴纳保费后的第 7 天零时。
 - 3、本产品的被保险人年龄须为出生满 30 天（含）-80 周岁（含）, 投保人须年满 18 周岁。
 - 4、本保险仅对被保险人合法拥有所有权或合法承租的一套房屋提供保险保障, 在投保过程中请填写房屋地址。
 - 5、**投被保险人关系:**本人、子女、配偶、父母(包括配偶父母)或其他具有可保利益的其他人。
 - 6、本保单可承保的房屋区域范围仅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
 - 7、本保险产品保障在境内(不含港澳台)、具有合法产权的、属于国家建筑规定的钢、钢筋混凝土结构或砖混结构的房屋及其内存放的财产。农村房、自建房和小产权房不在承保范围内。
 - 8、**本保险合同的免赔额/免赔率:**
 - ①人伤无免赔;
 - ②物品损失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5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5%, 取高者;
 - ③针对台风、暴雨责任, 江苏省, 浙江省, 福建省, 广东省, 海南省物损每次事故绝

对免赔额 5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20%，取高者；

④针对管道爆裂责任，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1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取高者；

⑤针对搬家费用责任，免赔 500 元；

⑥针对房屋主体损失责任，每次事故免赔额 0 元；

⑦针对个人账户资金损失责任，每次事故免赔额 0 元。

9、在申请理赔后，保单不允许退保或者批改。

（包含增值服务的租户计划 2、房东计划 3，投保须知请配置第 10、11 条；包含增值服务的其余三个计划，无需配置第 10、11 条）

10. 本产品包含如下增值服务（每个项目各 1 次，共 3 次），详情请见《增值服务使用手册》
（含使用方式）：

①、紧急开锁服务：指针对服务覆盖区域范围内向保单用户的家庭住宅使用的入户门提供上门开锁服务，门锁特指 A 级、B 级机械锁，不包括超 B 级锁、密码锁，电子锁，指纹锁等。
备注：一次上门开锁服务，不含锁具等其他材料费用。

②、管道疏通服务：指针对服务覆盖区域范围内向保单用户的家庭住宅提供包括洗菜盆疏通、洗手盆疏通、马桶疏通（非拆卸）、蹲便器疏通、地漏疏通等类型管道的上门管道疏通服务，含一次上门疏通服务。

③、家电维修服务：指针对服务覆盖区域范围内保单用户在家庭住宅使用的包括彩电、空调、油烟机、洗衣机、冰箱、电热水器、燃气灶 7 大类家用电器提供上门检测及维修服务。备注：含一次上门服务人工费，限通过指定服务商提供上门检测/维修服务一次，不含维修服务所需更换备件材料及其他耗材费用。

11. 为实现增值服务的使用及提高服务使用的效率，将用户必要投保信息传输至增值服务供应商，投保时需勾选《增值服务隐私提示》，勾选成功后方可使用本产品的增值服务。

12、本产品所有页面文字描述为展示作用，具体保障方案等信息以投保后生成的保单为准，保险公司保留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解释权利。

【服务流程】

1) 投保流程：在线投保——填写投保信息——核保通过并支付——查收保单。

2) 保费支付方式：本产品保费可通过微信、支付宝、银行卡支付。

3) 线上服务：本产品已实现在线投保、承保的线上服务。其他保险服务申请请拨打 95500 或至线下门店柜面办理。

- 4) **投保咨询:** 您可以拨打全国统一服务热线电话 95500 进行咨询或通过在线客服咨询。
- 5) **保单查询:** 投保完成 30 分钟后, 您可拨打全国统一客服热线: 95500 进行保单查询, 也可以关注太平洋产险微信公众号或登录 <http://property.cpic.com.cn> 自助查询并验证。
- 批改、保全等服务**可通过慧择保险或保险公司官方客服电话 95500 、APP、公众号、小程序等自助渠道进行办理或咨询业务流程。
- 6) **退保:**
1. 通过慧择保险网购买本保险的客户, 后续的保单退保, 可以通过电话、邮件或 QQ 等向慧择保险网提出申请, 慧择保险网根据保险公司的相关服务政策, 与保险公司协同办理。
 2. **退保损失: 本产品无犹豫期, 请投保人谨慎选择投保。保单生效日前申请退保, 保险公司全额退还保险费; 保单生效日后申请退保, 按照所购买保险产品的保险合同条款规定退还部分保费, 这会造成您的一定损失。**
- 7) **理赔流程:** 通过慧择保险网购买本保险的客户, 后续的保单理赔服务, 可以通过电话、邮件或 QQ 等向慧择保险网提出申请, 慧择保险网根据保险公司的相关服务政策, 与保险公司协同办理。
- 8) **争议处理:**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 保险单未载明仲裁机构或争议发生后未达成仲裁协议的, 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含港、澳、台地区)法院起诉。
- 9) **司法管辖:**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核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10) **保单及发票送达:** 互联网途径销售的保险默认提供电子保单和电子发票, 投保成功后我们将通过您预留的电子邮箱地址为您发送电子保单和电子发票。如需提供纸质保单和发票, 请您联系客服热线 95500, 保险公司将核对一致后开具, 发票抬头默认为投保人。保险公司可另行提供快递服务, 该项服务所产生的快递费, 在签收邮件时由您自行承担。

【其他事项】

如您投保本产品, 在投保本产品前您应履行相应的如实告知义务, 具体如下: 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如实填写投保信息, 并就保险公司提出的询问据实告知, 否则保险公司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六条的规定处理; 订立保险合同时, 保险公司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 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 足以影响保险公司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 保险公司有权解除合同。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 保险公司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

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公司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责任，但退还保险费。

如您投保本产品，基于提供保险服务、提高服务质量的需要，您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合作机构在承保前后核实投保信息的真实性、调查获取被保险人与保险有关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健康情况、诊疗情况、既往病史等），如本公司经前述核查发现您存在未如实告知情况的，本公司将依法解除保险合同；本公司向与具有必要合作关系的机构提供您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保、承保、理赔、医疗等）；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合作机构可对您的信息进行合理使用，可通过知悉您信息的机构查询与您有关的全部信息。为确保信息安全，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合作机构应采取有效措施，并承担保密义务。

在必要情形下第三方可能接触并使用您的个人信息，包括得到授权的太保产险员工、以及执行与我们的业务、营销活动和数据整理有关工作的其他公司或人员。所有此类人员及公司均需遵守相关保密协议，同时也需遵守国家关于个人信息保护有关法律法规，以确保您的个人信息随时得到保护。除上述用途外，太保产险不会将您的个人信息用于任何未经您同意的用途。除了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我们的法律顾问、外部审计机构或按照法律规定、监管规定或法庭裁决之外，我们不会将所接受的任何个人信息泄露、篡改、毁损、出售或者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投保声明】

投保时，本投保人已完整阅读并了解以上投保须知及投保险种的保险条款，尤其是其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或约定（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保险金申请与给付等），本人已充分理解并接受上述内容，同意以此作为订立保险合同的依据。

投保时，本投保人已就该产品的保障内容以及保险金额向被保险人进行了明确说明，并征得其同意。

本投保人授权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作为本人的保险经纪人，并委托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作为本人全权代为办理保险相关事宜。

本投保人兹声明上述各项内容填写属实，并知道如果投保信息不真实，保险公司将有权拒赔，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本投保人已完整阅读本产品投保须知、详细条款[马上阅读条款]，尤其是保障责任、免除责任、犹豫期、费用扣除、退保、保险单现金价值、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的内容等各重要事项。本投保人特此同意接受该条款及投保须知之全部内容。

本投保人已明确了解该保险合同的成立、生效是以保险公司出具保单为准，确认非以支付保费为保险合同的成立要件。

本投保人已明确并接受本计划的承保机构、承保方式、保全变更、退保和理赔办理方式及理赔金支付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九条，数据电文是合法的合同表现形式。本人接受保险公司在慧择保险提供的电子保单作为本投保书成立生效的合法有效凭证，具有完全证据效力。